关于表彰2016级师范生教育实习优秀实习生及

优秀指导教师的决定

各学院：

2016级师范生教育实习工作已圆满结束。根据《三明学院教育实习工作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明院办发〔2019〕39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各相关学院评选推荐，师范学部审核、公示，确定对在教育实习过程中表现突出的肖程恩等44名优秀实习生和陈桐等8名优秀实习指导教师进行表彰。

特此决定。

附件：2016级师范生教育实习优秀实习生、优秀实习指导教师名单

师范学部

2020年1月3日

附件

2016级师范生教育实习优秀实习生、

优秀实习指导教师名单

一、优秀实习生（44人）

（一）教育与音乐学院（22人）：

肖程恩、杨清秀、吴秀珍、陈其敏、陈燕亲、任思琦、邓 媛、黄珊珊、李悦灵、徐志模、廖梦红、刘雅颖、曾 媛、陈思谊、黄思婷、郭桂丹、林雨灵、王光彬、殷丽君、谢伟明、游宇柔、简林海

（二）艺术与设计学院（3人）

周孟兰、廖德诚、沈小清

1. 文化传播学院（6人）

谢秋婷、许彩虹、赖妮妮、邵轶群、郭晓惠、叶志强

1. 海外学院（7人）

许静怡、宋岱玲、方舒桐、官瑞芬、郭景霞、罗晓敏、梁大海

1. 体育与康养学院（6人）

张梦荧、黄丽妃、宋淋水、陈良旭、张伟雄、李玉圻

二、优秀实习指导教师（8人）

陈 桐、李建辉、雷 聪、魏 刚、黄新周、罗光华、苗变变、范奇玉